

证券代码：871429

证券简称：莞银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投资新设参股子公司江苏众之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点为太仓市城厢镇弇山西路 136 号 9 号楼 A301-2 室，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莞银股份占 30%。具体注册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187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2,249,219.51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0,431,796.98 元。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认缴出资人民币为 3,000,000.00 元，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15%，占公司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为 14.68%，均未达到上述标准，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梁志斌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

###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梁志斌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宝城花园三十一巷 4 号

关联关系：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控人参股股东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自然人

姓名：梁定乾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玛瑙巷 31 号 916 房

关联关系：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自然人

姓名：刘丽娜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淘金街 48 号 308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众之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仓市城厢镇弇山西路 136 号 9 号楼 A301-2 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专业设计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 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	出资比例或持股	实缴金额
-------	------	--------	---------	------

		金额	比例	
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000,000	30%	/
梁志斌	现金	4,000,000	40%	/
刘丽娜	现金	2,000,000	20%	/
梁定乾	现金	1,000,000	10%	/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拓展市场业务，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梁志斌、刘丽娜和梁定乾合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江苏众之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成立子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30%。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整合多方资源，补强产业链，提高投资效率与质量。

###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可能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等多种因素影响而导致的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充分掌握标的公司的运作情况，防范各方存在的投资风险，

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

《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